

# 罗定市罗镜镇罗镜中心小学西侧拟出让地块 规划设计条件 (报批稿)

本地块位于罗定市罗镜镇罗镜中心小学西侧，该地块东侧临7米宽规划道路，西侧临24米宽规划道路，北侧临30米宽规划道路。经研究，建议该地块按下列规划设计条件进行设计：

1、规划建设用地面积：7330.99平方米

2、土地使用性质：二类居住、商业用地

3、土地使用强度

3.1  $1.0 < \text{容积率} \leq 2.8$ ；

3.2 建筑密度 $\leq 40\%$ ；

3.3 绿地率 $\geq 27\%$ 。

4、建筑设计要求

4.1 建筑高度 $\leq 40$ 米（须符合航空高度限制要求和建筑设计规范。）；

4.2 建筑退让规划道路红线和用地边界线距离详见附图：《罗定市罗镜镇罗镜中心小学西侧拟出让地块用地红线图》（报批稿），建筑外轮廓线（含飘窗）不能超出建筑红线；

4.3 建筑间距：应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4.4 商业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的比例 $\leq 20\%$ ；

4.5 建筑设计须符合绿色建筑设计的标准规范；

4.6 地块机动车出入口不得设在交叉口范围内，机动车出入口距道路交叉口的距离须符合《云浮市城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5、配套设施要求

5.1 小车停车位指标：住宅按 $\geq 1.0$ 个/户，商业按 $\geq 1.0$ 个/100 $\text{m}^2$ 建筑面积；非机动车停车位指标：住宅按 $\geq 1.0$ 个/户，商业按 $\geq 2.0$ 个/100 $\text{m}^2$ 建筑面积，住宅小区停车位应安装充电设施接口的比例不少于10%，其余100%预留充电桩设施建设的安装条件，地面停车位

数量不得超过住宅总套数的 30%;

5.2 设置垃圾收集点 1 处, 用地面积不小于 10 m<sup>2</sup>;

5.3 在建筑首层设置公共厕所 1 座, 建筑面积不小于 30 m<sup>2</sup>, 经验收通过后, 并将其产权无偿移交给罗定市罗镜镇人民政府;

5.4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规范新建住宅物业配建社区公共服务用房的通知》(粤建房[2015]122号)以及《城市社区服务站建设标准》(建标 167-2014)要求, 须配建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 m<sup>2</sup>的社区公共服务用房, 并将其产权无偿移交给罗定市罗镜镇人民政府;

5.5 根据《罗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罗定市加强住宅区配套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罗府办〔2019〕4号)要求, 住宅区开发建设单位须承担配套建设中小学校和幼儿园义务所需要的费用;

5.6 须配建独立配电房, 不得采用户外箱式变压器和露天台架(墩)式变压器;

5.7 根据建设规模规范相应要求配套建设居民健身设施、便民店、变电室、业委会用房、物业服务用房等。

## 6、城市设计要求

6.1 建筑的体量、材料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建筑色彩宜清新典雅, 体现时代风格;

6.2 须建设开放式小区, 不得设置围墙。

## 7、市政要求

7.1 须按规划设计要求配套完善地块与周边道路连接段的市政排水、绿化、道路硬底化、路灯照明等。

## 8、遵守事项

8.1 持本规划设计条件委托具有符合承担本工程规划设计资格及业务范围的设计单位进行方案设计;

8.2 本规划设计条件是我局审批设计方案的依据。

附图:《罗定市罗镜镇罗镜中心小学西侧拟出让地块用地红线图》  
(报批稿)





# 罗定市罗镜镇罗镜中心小学西侧拟出让地块用地红线图

(报批稿)

用地界线,

面积7330.99m<sup>2</sup>  
(10.996亩)

建筑红线

罗镜中心小学

北



30M

16M  
8M

规划七米路

3.5M

3.5M

8M

6.5M

5M

8M

24M

18M



